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呂瑞美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06213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400190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19031A00\_ATTCH1.pdf、0019031A00\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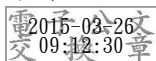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美國加州洛杉磯客家基金會贊助舉辦之「寫作廣場」  
—中文及英文寫作比賽相關訊息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3月23日臺教文(三)字第10400361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外交部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104年3月17日美洛教字第1040000039號函稱，「寫作廣場」活動主辦人方碧霞女士2015年3月16日函請協助邀請我國學生參加旨揭寫作比賽，歡迎我國小至大專院校學生參加。
- 三、該比賽依年齡分組，獎金從100美元至最高1,000美元不等，每類語文各有3個參賽時段，第一時段1月1日至4月30日，第二時段4月1日至6月30日，第三時段7月1日至9月30日。有關報名資格、獎學金、報名和投稿日期等細節請參閱活動網址：[www.writerssquare.org](http://www.writerssquare.org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（含國立）

副本：



教務處

104/03/26 09:29



1040001988

有附件